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 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加丁: 2024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統以集中竟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398,928 版,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9.50 元 / 股,最低价为 23.23 元 / 股,支付的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0,587,107.0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截至 2024年4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69,9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3.42 元 / 股,最低价为 23.23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576,470.43 元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工、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份回购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2024-002)。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谓整为"死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谓整为"死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事项已经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上途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并将起问题的股份数量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
集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与《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取提出》》。《长于增加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告编号,2024-018)。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告编号,2024-018)。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据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4 月,公司通过集中党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245,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240%,购买的股低价为 40.11元,股,最高价为 40.57元,尺,仅约的金额为 10.921,240.57元(不含由花税、交易服金等交易费用)。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26,916 股,占公司总数本比例为 0.8286%,购买的最低价为 40.11元 / 股,最高价为 56.10元 /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 为 30,920,687.4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存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三、其他事项

上、其他事项 ○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 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3月1日~2025年2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000.00 元~40,000,000.00 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货工物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增加。□用于增加。□用于增加。□用于增加。□用于增加。□为维加。□为维加。□为维加。□为维加。□为维加。□为维加。□为维加。□为维			
累计已回购股数	1,558,575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133%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503,552.60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66 元 / 股~13.50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	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			

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包 12个月内。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 日及2024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ww.se.com.cn)披露的《德才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营客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德才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2024—007)。
——、回购股份的进程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4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42,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305%,购实的最高价为 11.70 元/股、最低价为 11.6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851 00 元(不全即汇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4 年 4 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5.58.5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133%,购买的最高价为 13.50 元/股、最低价为 11.6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503、552.60 元(《全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太空公4年 4 月月底、公司人股、最低价为 11.6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503、552.60 元(《全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号—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形式。 ● 每股分配比例 A 附有部即每分开划。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下阿称"中国结异上海方公司」登记任册的争公司全体联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46,666,71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 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333,335.500 元。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购放仍的盛年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

二、共他争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0,000万元~20,000万元 1减少注册资本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口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律 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030元/股~12.4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15日,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亨通光电")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3年度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让投资者更准确地读懂年度报告、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

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2023年度海南辖区上市公司业绩说明 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4年 5月 14日 14:0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 内容。 特此公告。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去年同期 去年同期累计

中型	1,683	942	78.66%	4,095	2,308	77.43%
轻型	509	374	36.10%	1,254	1,426	-12.06%
销售量	4,598	2,836	62.13%	12,329	7,275	69.47%
其中:大型	2,550	1,550	64.52%	7,145	3,650	95.75%
中型	1,584	947	67.27%	3,956	2,310	71.26%
轻型	464	339	36.87%	1,228	1,315	-6.62%
注:本表为特特此公告。	肖售快报数据	,最终数据以	公司定期报告	数据为准。		I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6日起,搬迁至国网信通产 是团西南产业基地,现将新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四川6成都市天府新区蜡梓路390号国网信通产业集团西南产业基地 投资者联系电话:028-67333131,010-51965589 投资者联第:24gbl@sgirc.com 按此小生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 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旁价方式间吸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4年2月25日在指 定媒体上披露了(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现辖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接露如下:公司于2024年3月5日首次实施回购。截止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74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购买的最高价为50.00元/股、最低价为44.53元/股,支付的金额为8509.11万元(不含交易手续费)。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次回购方案的要求。本公司将持续披露本次回购的具体进程。时间等经官由被要义。标述经验类计会协会原则 进展,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83 号金鼎大厦 37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四) 表决方式是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档》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职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 公司章思》的有关规定。会议出董事长徐恭藻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制董事长、总裁徐瑞泽、董事丁琳、独立董事姜省路因工

。 《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司董事会秘书吴磊出席本次会议;总裁助理张远霜列席本次会议。

议案名称 89.0439 54,193,453

二、年即见证同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昭坤、丁双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 公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 ;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凡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关于向下修正"利群转债"转股价格 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情况。 泰盛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 班监许可[2020]044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公开发行了1,800万 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0,000万元。 较交易所同意,公司180,000万元。 就定和(利群命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21日起在 建定系(利群命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行的"利群转债"自2020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 能正前的转股价格为6.80元/股。 证"利群转债"转股价格的依据 (一)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如下: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股票在任意 20 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 10 个交易日的收盈价格低于到转股价格的 55%(即 5.78 元/股),已触发"利群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下修正条款。 三、本次向下修正"利群转债"转股价格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 提议向下修正"利群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交至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利群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募集说

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利群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3、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 "利群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第"和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80元/股向下修正为4.90元/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一、暴寒致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04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000万元,扣除不含 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928.69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信水中和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NA10017"号《鉴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 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 集资金总额和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实施地点

运行。 元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全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无须回避疾。 专项意见说明 公共和国企业等。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 1月29 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6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莉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运送)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6、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的时间:2024年5月6日 开的地点: 芜瑚总部会议室 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1.4995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976 | 10.9 、 ハーキャンステルス 1、议案名称:《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x 189,405,000 95,3539 2.议案名称:《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189,405,000 95,3539 3、议案名称:《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投东类型 股东类型

股东类型 股东类型 股东类型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使用非累积投票的方式表决通 过。

— 《神师见证情况 1、本次般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驰君泰(合肥)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俊:注决格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从发:注决格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文件,随公司其他文件一并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告。 过。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1km 天 1cm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俞敏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 行长上职资格的批复》(产金复〔2024〕261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核准俞敏 华先生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俞敏华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调整公司雷管生产 许可能力复函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严值两秦原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转达的 《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关于调整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雷管生产许可能力的复函》

(工安全函[2024]78 号),主要内容如下: 同意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2370 万发导爆管雷管产能中的2170 万发按照10:1 的 比例置换为217 万灾电子雷管、调整后,电子雷管生产许可能力为2727 万发,导爆管雷管为 200 万发(列于出口),其他产能不变。 公司将严格按照(使用爆炸物品工程设计安全标准)和民爆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生产 连旋设计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尽快还成相关产能。上述产能调整到位并投入生产后,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后续将在符合安全标准各项要求后,依据有关规定申请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